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4-26J5-FG0991

一、采购条件

受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管理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中国电建水电四局华中公司湖北通山抽蓄项目所需的砂石料,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本工程主要建筑物包括上水库主坝工程、上水库副坝工程、库岸防渗及防护工程、上水库进/出水口工程、场内永久道路工程、建筑与装修工程、施工及永久供水工程等。上水库位于黄沙河支流——大幕溪上游，坝址集雨面积 1.23km2，正常蓄水位 726.50m，相应库容为 847.1 万 m3，死水位 700.00m，相应死库容为 70.8 万 m3，蓄能发电调节库容 776.3 万 m3。上水库枢纽主要建筑物由主坝、副坝、库岸防渗及库岸防护等部分组成。

2、采购范围：工程用砂石料，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费、装卸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取样送检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保险等一切相关费用）、过路过桥过江费、车辆油料费、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以及其他交付买方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市场浮动、环境、安全风险等全部费用，不再增补任何费用。卖方确保供货完整，满足买方对安装、使用和性能的要求，在技术规范中涉及的供货要求也作为本供货范围的补充，若在安装、使用中发现缺陷，卖方须无偿补充供货。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机制砂	≤4.75mm	吨	55000	
2	碎石	5mm-20mm	吨	20000	
3	碎石	20mm-40mm	吨	15000	
4	碎石	40mm-80mm	吨	10000	
5	垫层料	0-4.75mm（25%）	吨	60000	按括号内比例混合拌制完成运输到场
		4.75-9.75（20%）			
		9.5-19.0（35%）			
		19.0-31.5（20%）			

注：表中工程量为设计数量，具体以实际需求计划为准。

4、交货时间：交货暂定时间段为 2026 年 12 月-2029 年 5 月，后续交货时间以下达的供货计划为准。

5、交货地点：湖北省通山县黄沙铺镇大幕水库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项目工地。

6、质量要求：

6.1 机制砂满足 GB/T 14684-2022 建设用砂

6.2 碎石满足 GB/T 14685-2022 建设用卵石、碎石

6.3 要求来源合法，具有完整合格的出厂证明，必须具备质量证明书原件或加盖出厂单位检验公章的有效复印件。

6.4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材料一律不得进场，否则买方有权拒绝验收，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6.5 垫层料进场验收采用现场取样筛分，验证是否满足采购文件配比要求，试验结果不满足采购文件配比要求，买方有权拒绝验收，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

7、付款方式：

7.1、合同约定下所有付款均采用 ✪ 银行转账 ✪ 在线支付 ✪ 银行承兑 ✪ 供应链融资 ✪ 电子支付凭证等方式进行支付。

7.2、付款必须按照“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结算周期上月 16 日-当月 15 日，双方在当月 16 日至 20 日前完成对账结算，并于当月根据对账单开具增值税（13%）专用发票（开票时间不超过 5 日)到买方财务办理挂账手续。买方根据资金情况按月付款，挂账后次月支付已挂账货款的 80%，合同履行完成后 60 日内支付至挂账货款的 97%，剩余货款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 12 个月，自合

同履行完成当月起算。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免除卖方对交付物资质量的保证责任，质保期12个月满后30日内一次付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2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财务报告)。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报价的情形；供应商未处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报价禁入期间。

6、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加本次的询比报价。即使法定代表人不同，母、子公司也不可同时参与询比报价。

9、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供应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附截止询比日期前一周内“信用中国”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截图。

10、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询比，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次询比。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6年11月10日17: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1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办理方式2）**请登陆https://bid.powerchina.cn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3）本次询比无需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申报及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建招标采购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买　　方：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立城中心 13/14 层

邮　　编：430014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15928416035

电子邮箱：476657648@qq.com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8655617573

电子邮箱：sjhzgsjw@163.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邮箱：sjjw-sd4@powerchina.cn、电话：0971-8088178，0971-8088310）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06 日